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8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21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会议应到会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龚素明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和佳股份为安乡县和佳医疗建设有限公司向安乡县农商银行申请流动贷款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就孙公司安乡县和佳医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乡和佳")向安乡县农商银行申请流动贷款业务5,600万元整,期限2年(其中第一批流动贷款额度为2,800万元),额度用途为安乡县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建设投入,和佳股份为安乡和佳向安乡县农商银行申请流动贷款5,600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担保范围为:授信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现有债务)本金、利息及罚息、实现债权的费用。

经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9月29日

